

数学与经济学学院 2025-2026 学年第二学期 班主任考核结果公示

各位班主任：

为强化班主任岗位责任意识，提升班级育人管理质量，按照《数学与经济学学院班主任工作考核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要求，制定《数学与经济学学院 2025-2026 学年第二学期班主任工作考核实施方案》，成立考核领导小组，对学院 28 个班级班主任提交材料及相关工作表现进行审核考评，现将考核结果公示如下：

1.优秀等次：胡海林（20221112）、毛 坤（20231111）、马 丽（20241112）；

2.良好等次：罗 禧（20221131）、谢丽桃（20241123）、柳发升（20231112）、曹紫燕（20241111）、罗红英（20251111）、黑志华（20251112）；

3.合格等次：岳超云（20221111）、陈 静（20221121）、资月玲（20220741）、白一青（20241122）、李希莲（20240742）、刘培生（20240743）、刘培生（20240744）、吕 滢（20240745）、陆继剑（20231121）、刘 乾（20231131）、胡年欢（20230741）、何 瑞（20251122）、柳兴泉（20241121）、李如兵（20241131）、潘孝军（20240741）、李 勇（20251121）、梁会会（20251131）、海 啸（20251141）；

注：20251113 不参与考核；毛 坤（20231111）参与考核但不发予物资奖励。

公示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8 日至 9 日（1 个工作日）。如对

考核结果有异议的，请于公示期内向学院纪委反映。公示无异议后，提交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议，按规定程序进行表彰。

联系电话：0874—8965107

数经学院班主任考核领导小组

(学院代章)

2026年9月8日

